

散文

正是春天

吴建军

似乎是在一瞬间，阳光便暖透了一切，花盆里的吊兰也抬起了头，风轻轻地吹拂过来，吹来了万物萌发的气息，桌上那杯清茶里的茶叶仿佛也在翩跹舞动。站在窗前，春光在我的头发和浑身惬意地缠绕，缓缓地弥漫、浸润。我若有所思，于是走到阳台上，春的气息扑面而来，打着旋儿，直往我的怀里钻。眼下，正是春天。

找一片草地坐下来，阳光大大方方地拥抱着我，微微的风悠悠吹起，一些柳絮就趁势一溜烟地在我的眼前簇拥起来，一副顽皮的样子。新落的柳絮如花一样，又软又轻，曼妙，姿势优雅，去了这片，来了那片，我想仔细辨认哪一片柳絮才是我最初看到的，却总是徒劳。我想起了桃树开花的那个清晨，春风似乎只是亲吻了一下桃树的枝头，桃花便娇娇艳艳地一下子绽放了。春风微笑着，挟挟着桃花的气息抵达每个角落，经过大街时略一迟疑，它衣袂摇曳里那媚眼的轻轻流转，便一丝一丝将那些青春的女孩撩拨得露出了笑容。而那些清脆的鸟鸣，唱亮了一双又一双眼睛。来到野外，无须抬头，就知道孩子们已经把风筝放到蓝天上了，眯着眼睛去看，那一只只的风筝带着幸福的憧憬飘得那么高，看着它们恣意地沐浴着明媚的阳光，大摇大摆地绕着彩云飞，心绪也摇曳起来。不必寻找，就知道春风一来，草木便要恣肆地萌发、生长，那一脉绵延不绝的生命气息，在春天里显得格外蓬勃。

花开了，蜜蜂和蝴蝶也紧锣密鼓地

登场了，它们来了，全来了，它们追逐着花香，展开着美丽的小翅膀，那么快乐，那么专注，那么执着，它们要飞很远才可以找到那一朵与自己有缘相遇的花。蜜蜂和蝴蝶会越过清澈的小河，小河里的水呈现着一泓温润和清澈，一些不知名的花如星星一样在河边眨着眼睛。河边的柳树一直把自己的枝条探进河水里，精致的小虾坐在水里的柳枝上，悠然自得地荡着秋千，引得蜜蜂和蝴蝶也忍不住停下脚步在这里徘徊。阳光灿烂，河水温暖，柔软而丰满的水草相互缠绕着，犹如被爱情唤醒的人，相互的拥抱里是甜蜜的心事。有个女孩坐在河边默默沉思，几个小孩子在离她不太远的地方鼓着腮帮吹着青青的柳笛，一只小狗在旁边一圈又一圈地撒欢。这个时候，尘世里的每个地方仿佛都随着春天而生动起来，春风吹拂得一池又一池的春水妩媚多情起来，一波一波地荡漾着，到处都是花草香和暖暖的阳光的味道。

趁着星期天走出小城，来到田野，明媚的天气里，麦苗争先恐后地向地上蹿着成长，一阵风吹过，无边的麦田荡漾出柔软而优美的曲线，一波过去，一波又来，连绵不断。放眼望去，那边的油菜花如女孩乐而醉醉的模样，绽放着油润水亮的金黄。布谷、斑鸠，还有许多叫不出名字的鸟雀在田野里突然腾跃出来，然后翩翩飞过，自由而愉快。不远处几树繁花浩浩荡荡地绽放着，一簇簇连在一起，滚珠流玉一般，仿佛一直铺展到了天地相接之处。小小的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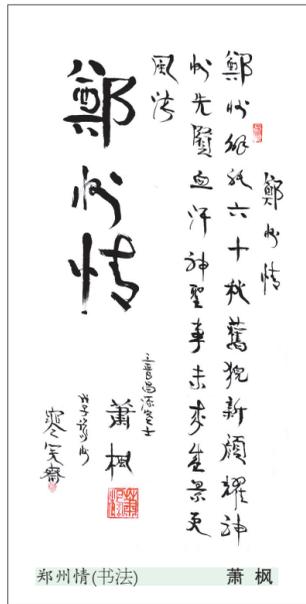
园也不甘寂寞，新种的蔬菜已经伸开了腰身，还有一片春韭，也发情似的挺起了胸。菜园里的那眼泉水散发着清凉的韵味，汪汪地呈现着静美的风姿，淌着的仿佛是柔婉的问候。几只蜜蜂在几朵小黄花上留恋，翅膀上已满是花粉，还有春的痕迹。置身其中，我感觉春意盎然，心中是说不出来的甜蜜和激动，不禁想起了小时候，每到春天，姐姐总是喜欢翻看娘的针线筐，娘的针线筐里缠绕着各色线团，还有各种颜色的碎花布，姐姐非常着迷地拿起针线而那些花布，用歪歪扭扭的针脚缝制鞋子，然后兴冲冲地和小伙伴们在阳光下踢毽子，姐姐蹦跳着，旋转着，仿佛在跳舞，毽子在她的脚上上下下跃动，赢得了小伙伴们热烈的喝彩。这朴实的往事总是让我在春天想起，如今，那些温馨的时光成了记忆里陈旧的照片，我不知道，我究竟是在何时与童年的时光彼此松开了手。站在长大后的春天里，昔日的许多场景令我恍然。风吹散了我的头发，回望那些旧事，一切温馨得犹如昨日。

正是春天，天空中有燕子双双飞过，青草和花木的气息一缕缕吹过院墙，整个春天显得丰美多情。百鸟鸣唱，蜂蝶舞动，流光溢彩，在这个季节里，孩子们的身影只是在春风里一闪，就唤醒了所有沉默的树枝，转眼，满目就是一片丰盈了。我低头微笑，抬头欣然。

博尔赫斯说：“像水融进水里”，春天是令人怦然心动的一段时光，温暖，明媚，蕴藉，澄澈，内敛，仿佛是有意的，也是无意的，像一双眼睛对着另一双眼睛，像一滴水融进另一滴水，安逸而舒坦，不惊不乍，不遮不掩。春天是真实的存在，能用耳朵听到，能用眼睛看到，能用心灵感受到。

春天让我想到一个词：生动。我被春天吸引着，追寻着它的方向，有所思，

又思无邪。春天若是一个女子，我愿意做她掌心的一颗痣，默默地陪伴着她，她闪烁着又美又亮的眼睛，戴着玫瑰花环，当风吹起树叶，我知道那是她的声音，当桃花绽放，我知道那是她的颜色，当阳光将斑驳的花影映在墙上，我对她的爱，就在那里。呵护春天的心情是任何人都渴望拥有的，我希望自己就这样，抱一本简单而有趣的书，静坐窗前，偶尔将目光从书上移开的瞬间，望着窗外的草木，能感觉到春天一寸寸地美丽着。我喜欢这种与春天相伴的心境，这样，在心灵深处，我能真切地拥有一份融融的暖意。



郑风(书法) 萧枫



清溪(摄影)

望尚闻

新书架

《谁家有女初长成》

海棠

巧巧是一个来自偏僻贫穷农村的年轻漂亮的女孩子，带着对繁华深圳的向往，对美好生活的追求，她被人骗卖到了更为偏僻贫穷的地方。先是被骗子诱奸，然后又不明不白地做了一位养路工的老婆。在她被迫准备自杀的时候，又在养路工被养路工的傻弟弟强暴。当她意识到自己实际上是合伙出钱买她的兄弟两人的女人时，曾经在无奈中对未来生活仅存的一丝希望也彻底破灭了。绝望愤怒的她杀了兄弟两人后逃到了一个边境哨所。在哨所一个多月的生活是巧巧一生中最美好的日子。她被年轻的军人们爱慕着，关心着；而她帮他们种菜、洗衣、给寂寞偏远的哨所带来了一份女性的温柔。刘司务长也已慎重地决定向巧巧求

婚了。此时的哨所像一个世外桃源，所有的幸福似乎都会到永远。但一纸通缉令还是无情地带走了她。巧巧前后两段人生的巨大差异让人感到无比震撼。《也是亚当，也是夏娃》是书中的另一部中篇，故事背景转换到了美国。一位英俊富有的同性恋男子为了要一个自己的孩子，选中了来自中国穷困潦倒的“我”做孩子的母体。两个人以奇怪的方式生活在一起，交易结束后又各奔东西，几年后因为天使般的孩子身患重病重新走在一起。在物质利益至上、生活方式极其多元化的国度，人生的价值取向和人的情感该如何把握，作者表达了其中的迷惑和无奈。

无论是怎样背景下的故事，作者严歌苓都能用极贴切的语言将难以描述的心理感受一一展现，显示了作者非凡的语言功力，同时她对社会问题的探究也发人深省。

民俗

社日与社火

连德林 王润才

时的上香化纸用火；娱乐时的欢腾场面，更是火上加油。娱乐性的社火，多出现在庙会和其他的节日庆典活动中。常见的社火项目如旱船、舞龙、舞狮、踩高跷、推小车、赶毛驴、抬花轿等。社火演出，民间俗称“出社”，其形式大都是先小后大，由低潮到高潮。在演出中，还经常出现“拦社火”、“赛社

火”等群众参与的内容。社，是旧时的群众组织，设有社首，大都轮流坐庄。有社的村庄，都要划出一定的土地，还养有猪羊，固定给村民耕种和喂养，作为社祭时的基金用项。在一般的太平年份，社祭时，每家各出一个人，先杀猪宰羊祭神灵，同时举行社火演出，而后摆桌聚餐。在一首古诗

《社日》中写道：“鹅湖山下稻粱肥，豚栅鸡栖半掩扉，桑柘影斜春社散，家家扶得醉人归。”诗中既描写了五谷丰收、六畜兴旺的景象，又反映出社祭后喝醉酒的人被扶着回家的细节。由此可以想见，那是酒足饭饱狂欢热闹的社日场。

社日这个古老的民俗，在郑州地区延续到上世纪40年代末。而社火这种娱乐形式，建国后已删除了祭神的场面，又增加了如秧歌、腰鼓、盘鼓、打花棍、挑花篮等新的形式。民间社火已完全变成了综合性的群众文化活动，为活跃群众文化生活、丰富节日文化活动内容，正发挥着积极向上的作用。

小说

父子炒股

侯发山

老王和小王是父子关系，不用说大家也知道，父亲是老王，儿子是小王。小王是个股民，不是一般的股民，是个准股迷。相反，老王则是个股盲，对股市一窍不通，自然，也反对小王炒股。同时也是因为老王养有不少猪，需要小王做帮手。小王却不屑一顾，终日在股市里游荡。

小王早上打开电脑就盯着股票，心情随着不断变化的曲线跌宕起伏，有时欢喜有时忧，涨时眉开眼笑，心情舒畅无比；跌时，愁眉苦脸，叫苦不迭。他两眼死死盯着电脑，生怕一眨眼就错过了发财机会。眼睛疼了，痒了，忙眨巴几下。即便是在眨巴眼睛小憩的时候，虽然短短几秒钟的时间，脑子里依然是不断变化的数字和曲线。患思虑一天，待到收盘，大局已定，回顾整个线路，叫悔不迭……可以说，小王的日子每天都是这样度过的。

老王看在眼里，急在心上，劝小王不要炒股了，说炒股既伤身体，又赚不了几个钱，不如跟着自己养猪。

小王不听老王的劝告，反而对老王的唠叨嗤之以鼻，还振振有词地反驳，说专家说了，股市有风险，炒股有输赢。老王就气不打一处来，冷冷地说，你炒股炒了两年多，只怕赢的没有输的

多吧？小王闻听此话也不气馁，说老爸，专家说了，牛市来了就抓紧发财，熊市来了就耐心等待……我不是没遇到机会吗？老王见小王死不悔改，也恼了，说你要炒股，我也炒股！谁怕谁？小王又惊喜，迟疑了一下，说老爸，炒股凭的是知识、经验和运气，你有什么？老王气呼呼地说，你不用管我！老王当下想的是，我辛辛苦苦拼死拼活为了谁，还不是你小王？既然你不心疼自家的钱，我还心疼个啥？阴差阳错，两个人就较上了劲。当然，一开始，小王还是认真地给老王传授了一些炒股知识，毕竟是自己的老爸。老爸输了钱，他也心疼。有股票开始涨了，涨幅惊人。小王看到如此好消息，马上购买了这只股票。他还劝老王也买进。老王懵懵懂懂就听了小王的话，也买进了不少。很快，父子两个人的股票就涨了起来。

半个月后，小王把股票卖掉了。同时，他还建议老王也把股票抛出去，但这次老王没听他的。老王说，等等看。果然，小王刚刚卖掉股票就后悔了，

因为几天后，股票几乎增值了3倍。经过认真的考虑，小王决定加大投入。于是，又买了该只股票。老王却反其道而行之，而是把这只股票抛出了。然而，此时发行股票的公司已经出现了经营困境，公司股票的真实价格与市场价格脱钩严重。没过多久，该支股票一落千丈……小王后悔不迭。

后来，小王好不容易才解套，把手里的股票抛了出去。可是，老王却不知其中深浅，连忙买进了这只股票……

就这样，老王似乎和小王对着干——小王要买哪只股票，老王就卖哪只股票；小王要卖哪只股票，老王就买哪只股票。老王是这样想的，如果儿子赔了，那么自己就赚了；如果自己赔了，儿子就赚了。总之，这样炒股，他老王家是不会吃亏的。虽说他跟儿子怄气，但他还是有自己的原则。

转眼间到了年底，小王算了算账，不赔不赚。就后悔不已，说自己哪只股该卖却没卖，哪只股不该买却买

了。他想，今年老爸一定赚了不少。不只小王没想到，连老王也想不到——老王算了算账，也是不赔不赚，和儿子的结局一模一样！

从此，小王不再炒股，一心一意跟着老爸养猪。



高洁(国画)

丁少梅

我的这些行径把这帮朋友都吓坏了，从此去夜场都坚决不让我混酒喝。我对自己醉后的行为大都概念模糊，见他们言之凿凿有余悸的模样，我只好信了几分，从此多加检点。因而这一年来，酒之微醺的状态我一直保持得很好。

03

一晚上下来，司徒锦伦喝得有点高了，看我的目光越发深情、灼热而长久。我莫名地感到一种被剥光了衣服的屈辱感。

艾米却是很快就跟那大连老板混熟了，说话开始随便起来。我听到他们在玩猜枚的时候说输了怎么办，大连人说你输了要陪我吃酒夜，艾米则说你输了给猫头单我做。

艾米这女孩子不简单，聪明，醒日，很有企图心，用我惯用的话来说就是很Aggressive。Aggressive不是一个贬义词，你可以理解为企图心，也可以理解为进取心。

其实艾米比我初入行的时候强多了，我想，如果当年我也能像她那么敢冲敢拼，那么不在乎某些东西的话，也许我的成就就会比现在大得多。

喝到夜里一点多，大连人提出要去炳胜消夜，香港人和女孩没有异议，艾米好像也无所谓。我是不想去，司徒锦伦则是有点轻飘飘的，醉意朦胧地说他有点累了想回去休息。

艾米看出了我的为难，便开口为我解围说：“头儿你会开车，要不你先送 Warren 回去吧，我跟他们去消夜。”

我顺势答应。

取车的时候，艾米走到我旁边低声说：“头儿你小心点，这个 Warren 不知真假醉醉。”

我好笑地看着她，点点头说：“我知道。你也是，小心点，回到家之后给我短信。”她也点点头。

司徒锦伦已经自己打开车门钻了进去，自动自觉地坐在副驾驶位上，还摸索着系好了安全带。我拿出钥匙发动了汽车，问他住在哪里。他说是维新国际。我知道那是河北一家酒店式管理的全球连锁高级商务公寓，许多外企高层人士都住在那里。

深夜开车很累，我一路踩着油门，很快就到了维新国际西塔的大堂门口。司徒下车之后步履蹒跚，我只好伸手扶着他，他顺势靠过来，几乎半边身子的重量都压在我肩上。

强忍内心一丝反感，我扶着他走进大堂，服务台里有一个年轻小伙子在值班，我招他过来，把车钥匙交给他道：“这是住在 1710 的住客，

他喝多了，你能不能找人送我回房，顺便把外面的车停好？”

小伙子礼貌地说没问题，让我们在沙发上稍等，他马上去安排。

我扶司徒锦伦在旁边坐下，他摊开四肢，头靠在沙发背上，醉眼迷离地看着我：“需要你，你是我一直以来喜欢的类型，请留下来。”说着说着还靠过来搂我的肩膀。

我推搡着说你喝多了，待会儿会有人送你回房间，你好好休息。他不依地捉住我的手，像一个赖着要糖吃的小孩。

“留下来，好不好，就喝杯咖啡。”

我努力挣脱着，几番拉扯之下，心中有点无名火起。

这时候，大堂电梯发出“叮”的一声，我盼救星一般转过头去，以为是那个小伙子找来了。可是没想到，出现在我眼前的，竟然是打死我也不愿在此时此刻见到的人。

萧东楼穿着深色休闲服，手里拿着个钥匙包，正姿态随意地从电梯里走出来。

四目相投之下，他微微一怔，又迅速换了个微笑，并伸出两个指头朝我晃了晃，然后施施然走了出去。

我顿时愣在原地，大脑一片空白。

上海一别后各有所忙，我已经一个多月没有跟他打过照面，想不到会在这样的情景下碰到。

待我反应过来，连忙低头看司徒锦伦那还搭在我肩上的手，心中更是惨叫了一声，只想一头撞死过去。

第十三章

01

早上上班就接到了司徒锦伦的电话，电话那端的他说了一堆英文，大意就是他太高兴了，有点喝多了，有什么让我不开心的地方希望我原谅，希望大家还是朋友云云。见他语气诚恳，我的不悦消退了很多，客气了几句让他好好休息的话。

在客气应付他的同时，我却不由得想到昨晚萧东楼的表情，心里非常郁闷。我想他一定会有所误会，该死的，这种情形，是个人都会误会会。我犹豫着如何才能跟他解释一下，尽管彼此只是普通朋友，我却很不愿意他对我有所误解。

02

几天后我接到了一个男人的电话，自称是天下(中国)的人力资源部，想找我洽谈猎头合作。我随即去见了这位 Jason，黄杰森，天下中国的 HR 总监。

连载

没走几步，我就像被什么点了穴一样定在那里。那不是我千遍万遍念的企鹅么？它们在石壁上，在雪丘上，不是 1 只，不是 10 只，不是 100 只，而是成千上万地站着，真的像电影里的一样，有的站着望着我们，有的索性向我们一摆一摆地走来。

那一刻，时空发生了逆转，走动着不是我们，而是企鹅们，我们呆呆地望着这些土著居民，这片岛屿的主人，它们却像知己如好友般地欢叫着，或走来走去地奔走相告着。

我激动得不能发声，激动得如鲠在喉。好一会儿，才缓过神来，脑袋里储存的信息飞快地转动起来，这座岛是帽带企鹅聚居的王国，有上万对之多，眼前的小伙伴们就是帽带企鹅了。仔细一打量，它们头上戴着黑帽子，有一条细绳似的黑线沿着头顶从脸上画到脖子上，就像戴着警察大盖帽似的；并且它们喜欢大声大嚷，直颈高歌，走路来挺胸昂首，真有点军人的气派呢！

这些小帅哥实在太迷人，害得我几乎不能移步，队友们都跑到前面去了，理性告诉我，半月岛绵延 2 公里，登陆的时间限定 1 个小时，我不能陷落在这里，那就会不能拜会更多的小帅哥了。

我又举步前进，在一个高高的石砬子下，一群队友举着长枪短炮，啪啪按快门，全然不顾雪花打湿了镜头。那上面卧着许多企鹅，正在专心致志地孵蛋，这些承担孵蛋任务的有时是爸爸有时是妈妈，而不孵蛋的企鹅则跑来跑去地叨石子，为小宝宝筑巢。

石子对企鹅来说是宝物，筑起的巢是它们的全部家产，可以避免鸟蛋被雪水浸湿。

翻过这道山沟，就是岛的另一海岸，岸边是洁白平整的雪原，上面的企鹅排着队行进。大家忙着与企鹅合影，我拿出三面旗帜，还有冰酒，分别让队友帮助拍了照片。

看看左前方有人往回返，我急忙向那里跑去，路上的企鹅来不及拍照，只能用眼睛送个秋波了。

忽然，一个同船的外国朋友向我做了一个手势，沿着他手指的方向望去，啊，那块礁石上有一只很大的黑背的大白鸟正在草做的窝上孵蛋呢。是雁吗？还是海鸡？或是鞘嘴鸡？最大的可能是黑背鸥。为了不惊扰它，我们放轻了脚步，它也友好地看着我们，并没有改变一丝一毫自己的姿势。在许多时候，我们的快乐都需要有人分享的，我们的快乐都需要有人分享的，有时是同伴，有时是同船的并不认识

的无论哪一个国家的外国人。

离开小岛的时候，我已经糟得像泥猴了，浑身湿一块，粉一块的，跌跌绊绊地乘坐冲锋艇回到大船。上船时，我照旧要在海绵的洗鞋池涮一遍，我的裤腿上沾满泥污，船公司的人用喷枪一阵猛烈冲刷，他们一定奇怪，这个家伙，怎么弄得这么脏，在岛上打滚了不成？

回到船舱，我急忙将滑雪裤的外层细致冲洗了一次，以尽快烘干，下次登陆穿。

袁茹回到船舱，进屋，便筋筋鼻子问：“有股什么味啊？”

我笑起来：“你的嗅觉很灵敏，有点像鸭子巴巴的臭味吧？”她点头称是，我开心地笑道：“那是企鹅窝的气味，怪不得我！”

南极的夜晚——永昼

不知不觉就到凌晨 3 点钟了。天仍然大亮着。这里已经是高纬度地区，正处在夏至的极昼月份，夜里顶多两小时天黑，即便天黑也是朦朦胧胧的，黑得不彻底，看书写字都不成问题。

南极的夏天只有三个月，我们到来正值仲夏时分，由于太阳直射南半球，整日里太阳几乎都悬在地平线以上。

我没来南极前，就嚷着到南极这极其纯净、没有一点污染的地方看星星看月亮，此时才明白，这里的天不黑，星星根本看不到，月亮呢，压根就没有从地平线升上来。

整艘船都静下来了，人们大多已经进入梦乡，可我不肯入眠，我要好好看看、感受一下白夜，这在我所居住的地球的另外一面，是从未有过的全新体验。另外，我还觉得船上的时光很有限，睡觉实在是太奢侈了，如果能够，我宁愿不睡或少睡，那样别人在船上的一天，在我就是两天，别人在南极 9 天，我就是 18 天。我的这些傻瓜算式，透支了我的精力、耗费了我的体力，以致我在回程中遭遇点风吹草动，眩晕便加倍地发作，难受的滋味打将上门，使我险些一败涂地。

库佛维岛：窥见金图企鹅

今天又要登陆了，这消息令人无比兴奋。南极的旅行方式很特别，是坐在船上看风景：看冰川、看冰原、看海峡、看鲸鱼、看可能看到的南极的一切。如果天气允许，适时地安排登陆。

登陆时间是上午 8 点，登陆地点库佛维岛。我们是第一个登陆小组。

22

8